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4年29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做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成员,与公司二十二届八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19 年 4 月 29 日至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监事王胜玲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同本届监事会。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9日

附简历:

王胜玲,女,1972年2月生,硕士学位。现任江苏雨润肉类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